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是一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将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

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3、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7.06 亿元。2018 年度立信为近 1 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18 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3 月 5 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职业资格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潘莉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担任 1 家其他公司独立董事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磊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正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 潘莉华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6年5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 李磊明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0年1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合伙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 李正宇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1年4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还需要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和一致性，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及其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审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请董事会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表决情况及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审计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评价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将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 2020 年度审计费用。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